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006

2015 年 02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379551191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公司负责人郭金东、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龙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曹军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目录

2014 年度报告.....	1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6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49
第十节 内部控制.....	55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7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2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金浦钛业、吉林制药	指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为“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无线电集团	指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金泉集团	指	吉林恒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更名前为“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钛白	指	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南钛国贸	指	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徐州钛白	指	徐州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南京钛白之全资子公司
金浦集团	指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更名前为“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
南京台柏	指	南京台柏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
重大资产重组	指	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6 日披露的重大资产出售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内所述资产重组
非公开发行	指	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 23 日披露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所述的非公开发行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重大风险提示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金浦钛业	股票代码	000545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金浦钛业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JILIN GPRO TITANIUM INDUSTR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GPTY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郭金东		
注册地址	吉林省吉林市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吉孤公路 480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132101		
办公地址	南京市六合区南京化工园大纬东路 229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47		
公司网址	www.nthcl.com		
电子信箱	nj000545@sina.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汤巍	史乙轲
联系地址	南京市六合区南京化工园大纬东路 229 号	南京市六合区南京化工园大纬东路 229 号
电话	025-83799778	025-83799778
传真	025-58366500	025-58366500
电子信箱	nj000545@sina.cn	nj000545@sina.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南京市六合区南京化工园大纬东路 229 号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89 年 11 月 15 日	吉林市船营区长春路 99 号	12450182-7-1	220204124501827	12450182-7
报告期末注册	2014 年 11 月 07 日	吉林省吉林市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吉孤公路 480 号	220200000025379	220204124501827	12450182-7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1、1993 年 12 月上市至 2013 年 3 月，公司主营业务是化学制药的生产。2、2013 年，公司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向金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南京钛白 100% 股权。2013 年 7 月 24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钛白粉生产与销售。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p>吉林制药是经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吉改批[1992]29 号文批准，由吉林市制药厂、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总公司、深圳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等三家主体共同发起，采取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募集对象为吉林市银丰物资经销公司、中国人民建设银行北京信托投资公司及公司内部职工。1993 年 10 月 26 日，经证监会证监发审字[1993]85 号文批准，吉林制药公开向社会新增发行 3,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总股本增至 10,600 万股。公司股票于 1993 年 12 月 15 日在深交所上市。</p> <p>第一次变更：1999 年 6 月 28 日，吉林制药原第一大股东吉林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将其持有的上市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吉林省恒和企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恒和集团成为吉林制药的第一大股东。</p> <p>第二次变更：2003 年 6 月 24 日，金泉集团受让吉林制药原第一、二大股东——恒和集团、吉林省明日实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上市公司 21.13% 和 8.63% 的股权。2004 年 5 月 17 日，上述股权完成过户手续，金泉集团成为吉林制药的第一大股东。</p> <p>第三次变更：2010 年 1 月 9 日，金泉集团与无线电集团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吉林制药 3,036.25 万股股份转让给无线电集团。2010 年 2 月 3 日，上述股份完成过户，无线电集团持有吉林制药 19.19% 的股份，成为上市公司的第一大股东。</p> <p>第四次变更：2013 年 3 月 11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232 号）、《关于核准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及一致行动人公告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并豁免其要约收购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233 号），核准吉林制药向金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南京钛白 100% 股权，并豁免金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对吉林制药的要约收购义务。2013 年 6 月 1 日，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2013 年 7 月 26 日，上述股份正式登记在册，金浦集团成为吉林制药的第一大股东。</p>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东中路 359 号国睿大厦 2 号楼 18-20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朱蓬、史慧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 丰铭国际大厦 A 座六层	章童，冀东晓	2013 年 7 月 26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589 号	王珏，周依黎	201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 22 号 丰铭国际大厦 A 座六层	董光启、毕晟	2013 年 3 月 13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734,943,781.45	842,142,105.99	-12.73%	1,088,051,788.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1,697,527.08	94,924,960.77	-56.07%	86,307,58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3,876,095.68	50,848,745.27	-72.71%	62,385,309.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9,132,972.18	164,953,097.54	-52.03%	63,859,041.0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	0.36	-63.89%	0.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3	0.36	-63.89%	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47%	13.44%	-8.97%	13.92%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总资产（元）	2,114,500,178.71	1,173,426,524.57	80.20%	1,168,897,43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23,953,354.97	753,991,036.81	115.38%	659,066,075.04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840,602.11	-234,921.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275,826.60	16,496,118.26	6,667,108.78	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第 39 项——营业外收入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7,728,200.64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355,287.67			主要系理财产品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382,207.6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90,447.20	27,146.40	215,325.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8,609.98	-747,893.57	2,028,128.04	其他营业外收入及赔偿支出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91,520.09	7,539,757.70	2,863,773.57	
合计	27,821,431.40	44,076,215.50	23,922,275.19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4年，宏观经济形势持续提振乏力、产能过剩矛盾日益加剧、安全环保要求不断提高，许多企业面临着严峻的生存危机。在总体宏观环境不断恶化的大背景下，公司克服重重困难，2014年，完成钛白粉总产量72400.5吨，其中锐钛33359.6吨，金红石39040.9吨，锐钛钛白粉一等品率累计100%，金红石一等品率100%；实现钛白粉产销率101.5%、资金回笼率为100.57%。2014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34,943,781.45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697,527.08元，每股收益0.13元。

报告期内，本公司向中国证监会递交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材料，2014年2月27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40172）号，正式受理了公司非公开发行申请材料。2014年8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45号）。10月22日，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72,887,166.00股，发行价格为11.61元/股，公司注册资本（股本）由人民币306,664,025元变更为人民币379,551,191元。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徐钛项目主工序土建施工基本完成；非标设备现场制作全部完工；主要设备冷却窑、风扫磨、回转窑、圆盘磨等完成安装；硫酸装置、污水处理厂等辅助工序土建施工与设备安装交叉推进，项目建设形象进度完成85%，目前已全面进入设备安装、调试和土建竣工验收阶段，预计2015年二季度进入投料试生产。具体进展如下：

（一）设计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项目整体设计工作全部结束。

（二）施工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原矿粉碎等7个主工序土建施工基本完成，辅助工序污水处理厂、硫酸装置等土建施工完成80%；非标及定型设备基本安装就位；整体工艺管线安装完成80%；设备、地面防腐、电仪安装、外管廊等施工正在进行中。总体土建工程已陆续进入竣工验收阶段；设备及工艺管道安装已近尾声。

（三）招标、采购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完成主、辅工序、硫酸装置、厂前区、道路等的土建招标；完成设备、管廊、工艺管线的安装和设备、地面防腐招标；完成各种泵类、仪表、阀门、法兰等的材料招标、DCS数据采集系统、安防、消防系统、办公设施等其他招标工作。截至目前，项目大宗招标工作全部完成。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经营模式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情况（%）
主营业务收入（元）	734,009,632.35	841,814,121.31	-12.81%
其他业务收入（元）	934,149.10	327,984.68	184.81%
合计	734,943,781.45	842,142,105.99	-12.73%

其他业务收入变动系材料销售收入增加所致。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钛白粉	销售量	吨	73,070.04	71,910.6	1.61%
	生产量	吨	72,400.5	74,062.32	-2.24%
	库存量	吨	5,186.72	5,858.02	-11.46%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21,338,950.02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5.6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98,709,200.01	11.41%
2	第二名	49,100,000.00	5.68%
3	第三名	39,997,750.01	4.63%
4	第四名	17,932,000.00	2.07%
5	第五名	15,600,000.00	1.80%
合计	--	221,338,950.02	25.6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精细化工	钛白粉	616,507,406.69	97.24%	662,500,865.96	97.63%	-6.94%
精细化工	其他	17,493,015.92	2.76%	16,055,761.33	2.37%	8.95%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钛白粉	原料	350,394,418.94	55.27%	406,727,405.66	59.94%	-13.85%
钛白粉	能源	179,096,861.87	28.25%	164,177,519.12	24.20%	9.87%
钛白粉	人工	41,806,326.18	6.59%	37,589,423.54	5.54%	11.22%
钛白粉	折旧	36,819,998.31	5.81%	41,636,222.98	6.14%	-11.57%

说明

本报告期内原料成本降低系主要原料钛矿价格下跌所致；

本报告期内能源成本增加系天然气价格上升所致；

本报告期内人工成本增加系工资性费用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内折旧降低系部分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年限已满，不再计提折旧所致。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15,069,880.42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45.28%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79,939,366.68	11.49%
2	第二名	65,923,059.78	9.47%
3	第三名	62,182,742.33	8.94%
4	第四名	60,005,954.63	8.62%
5	第五名	47,018,757.00	6.76%
合计	--	315,069,880.42	45.2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4、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本年比上年增减情况（%）
销售费用（元）	16,992,448.39	16,800,498.21	1.14%
管理费用（元）	65,112,684.12	73,376,426.97	-11.26%
财务费用（元）	1,817,177.36	9,688,801.79	-81.24%
所得税费用（元）	3,326,778.85	14,701,934.38	-77.37%

本报告期内财务费用下降系银行贷款利息支出减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本报告期内所得税费用降低系利润降低所致。

5、研发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生研发支出 23,964,129.31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3.26%，占净资产的比例为1.47%。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6,264,719.37	728,651,253.36	-1.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7,131,747.19	563,698,155.82	13.0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32,972.18	164,953,097.54	-52.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4,312,174.74	92,601,741.40	887.3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1,081,608.34	80,657,713.88	2,170.1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769,433.60	11,944,027.52	-7,775.5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4,264,791.08	110,000,000.00	812.9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084,941.68	280,820,180.54	-6.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179,849.40	-170,820,180.54	-533.8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686,712.52	5,807,727.00	-1,764.7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下降的主要原因系上期收到搬迁补助8,700万元所致；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较大系本期到期理财产品收回所致，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增加较大系本期购买理财产品较多以及项目建设投入较大所致；

本期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导致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钛白粉行业	734,009,632.35	634,000,422.61	13.63%	-12.81%	-6.57%	-5.77%
分产品						
金红石型钛白粉	411,779,228.05	359,890,396.66	12.60%	-7.86%	-3.06%	-4.33%
锐钛型钛白粉	300,316,654.73	256,617,010.03	14.55%	-19.74%	-11.89%	-7.61%
其他	21,913,749.57	17,493,015.92	20.17%	5.90%	8.95%	-2.24%
分地区						
境内	689,246,961.95	597,432,184.55	13.32%	-15.28%	-8.96%	-6.02%
境外	44,762,670.40	36,568,238.06	18.31%	58.30%	63.63%	-2.66%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94,683,065.37	9.21%	220,637,361.89	18.80%	-9.59%
应收账款	34,956,775.75	1.65%	34,988,874.47	2.98%	-1.33%
存货	79,788,502.58	3.77%	97,727,971.51	8.33%	-4.56%
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0.00%	0.00%
固定资产	550,942,521.62	26.06%	570,701,567.83	48.64%	-22.58%
在建工程	332,425,203.56	15.72%	67,294,167.86	5.73%	9.99%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1.42%	110,000,000.00	9.37%	-7.95%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750,298.40	1,263,989.60					3,014,288.00
金融资产小计	1,750,298.40	1,263,989.60					3,014,288.00
上述合计	1,750,298.40	1,263,989.60					3,014,288.00
金融负债	0.00						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是 √ 否

4、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具备完善的生产管理信息系统，通过多项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综合能耗指标处于行业领先水平，尤其是锐钛产品单位产品综合能耗处于行业最低，获得由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联合会颁发的“2013年度石油和化工行业重点耗能产品能效领跑者标杆企业”。作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年，公司共申请发明专利两项（其中一项已获授权）、实用新型专利十二项（已获授权），进一步增强了企业发展后劲。

报告期内，公司上述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得到提升。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对外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000,000.00	979,574,600.00	99.69%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矿产品、建筑材料销售；商务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2）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000695	滨海能源	220,000.00	182,000	0.08%	182,000	0.08%	2,322,320.00	962,78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购买原始股
股票	601328	交通银行	156,507.20	101,760	0.00%	101,760	0.00%	691,968.00	301,209.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购买原始股及配送
合计			376,507.20	283,760	--	283,760	--	3,014,288.00	1,263,989.6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4）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人名称	关联关系	是否关联交易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本期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预计收益	报告期实际损益金额
平安信托		否	日聚金跨市场货币资金1号	9,000	2014年01月28日	2015年03月28日	信托终止分配	9,000		97.5	97.47
平安信托		否	日聚金跨市场货币资金1号	4,500	2014年04月09日	2014年10月14日	信托终止分配	4,500		148.34	148.34
中信银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	2014年04月29日	2014年05月20日	到期本息偿还	1,000		1.54	1.54
中信银行		否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	2014年04月29日	2014年05月29日	到期本息偿还	2,000		4.45	4.45
南京银行		否	珠联璧合(1407期保本17)35天人民币	48,000	2014年11月18日	2014年12月23日	保证收益	48,000		184.1	184.1
农业银行		否	金钥匙安心得利	23,000	2014年11月19日	2014年12月23日	非保本浮动收益	23,000		99.6	99.6
南京银行		否	珠联璧合(1407期保本17)35天人民币	44,000	2014年12月23日	2015年01月27日	保证收益			172.99	
江苏银行		否	聚宝财富2014稳赢295号	4,500	2014年12月24日	2015年01月28日	到期本息偿还			18.55	
平安信托		否	平安财富汇锦债券投资基金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000	2014年12月25日	2015年01月26日	信托终止分配			86.79	
农业银行		否	汇利丰2014年第685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6,000	2014年12月26日	2015年01月26日	到期本息偿还			23.67	
合计				158,000	--	--	--	87,500		837.53	535.5

委托理财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及闲置募集资金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	0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委托理财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4 年 01 月 27 日 2014 年 11 月 18 日
委托理财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14 年 12 月 25 日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2,826.45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590.8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4,590.8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详见公司 2015 年 2 月 11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2014 年度）》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徐钛年产 8 万吨钛白粉(硫、钛一体化热能利用)搬迁一期项目	否	69,622	69,622	22,521.72	22,521.72	32.35%	2015 年 06 月 30 日	0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13,204.45	13,204.45	12,069.17	12,069.17	91.40%		0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82,826.45	82,826.45	34,590.89	34,590.89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0	--	--
合计	--	82,826.45	82,826.45	34,590.89	34,590.89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在公司募集资金到位以前,公司已利用自有资金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徐钛年产 8 万吨钛白粉(硫、钛一体化热能利用)搬迁一期项目,截至 2014 年 10 月 31 日,该项目已投入自有资金 202,137,152.77 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 510463 号】确认,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通过,公司于 2014 年 11 月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 202,137,152.77 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本期项目尚未完工,结余金额均为项目预算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项目尚未实施完毕,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化工产品 及原料生 产、销售	79,760,000	2,100,879,431.21	681,638,500.17	734,943,781.45	23,089,749.57	45,780,187.34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

七、2015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发展趋势和竞争格局

钛白粉是目前世界上性能最佳的白色颜料，钛白粉作为一种重要的无机化工产品，广泛应用于涂料、

塑料、造纸、油墨、橡胶、化纤、搪瓷、电焊条等多种领域，其发展与整个国民经济发展有着密切相关。

在我国经济保持平稳增长的前提下，工业化和城镇化进程的推进有利于促进钛白粉行业的快速发展。纵观我国钛白粉市场消费的特点以及各个应用行业发展的态势，我国的钛白粉消费市场还将扩大，而潜在的消费空间也会陆续得以开拓，预期在未来很长的一个时期内，中国钛白粉市场的消费状况会保持持续增长的势头。根据国家化工行业生产力促进中心钛白分中心所公开的数据，即使国家目前正在注重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促进产业结构的优化和调整，合理控制GDP增长速度，从长远来看，钛白粉的市场增长还将同步或稍高于GDP，预测未来3-5年的增长率为每年8%-12%。

钛白粉商品分两大类：一类是金红石型钛白粉；另一类是锐钛型钛白粉。金红石型钛白粉生产工艺比锐钛型钛白粉增加了后处理工序，通过无机、有机包膜处理，针对不同应用领域改善其性能，两者相比较，在白度、着色力、遮盖力、耐候性、分散性等质量指标方面，金红石型钛白粉性能优于锐钛型钛白粉。锐钛型钛白粉由于其成本优势，在内墙涂料、室内用塑料管材、薄膜、色母、橡胶、皮革、纸张、钛酸盐制备等领域仍有广泛应用。

国务院在2012年7月9日印发的《“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中提出“加快脱硝催化剂纳米级二氧化钛载体的产业化”。“脱硝催化剂纳米级二氧化钛”系由锐钛型钛白粉经特殊技术制得，目前主要依赖进口，其价格约为普通锐钛型钛白粉的两倍。随着国内火电、水泥、钢铁、玻璃、陶瓷等重污染工业的氮氧化物减排势在必行，脱硝催化剂市场有望快速增长，前景较为广阔，未来也将带动锐钛型钛白粉的市场增长。

目前，我国钛白粉行业现行状况已经不能适应下游行业发展对钛白粉品种和质量的需求，产品结构不合理，普通、低端钛白粉产能相对过剩，而高端、专用产品短缺，尤其是高性能的金红石型钛白粉，仍部分依赖进口。

随着整个社会环保意识的增强，国家对钛白粉行业的环保问题提出了更为严格的要求。

由于我国环保要求的不断提高，政策趋严对于“中小微”钛白粉企业将形成较大冲击，近1-2年来，我国已关闭了十几家钛白粉生产企业，还有部分小微钛白粉企业处于基本停产或半停产状态，而对于环保措施已经比较完善且具备规模化生产效益的大型企业而言，相反是创造了新的市场机遇，根据国外发展经验，钛白粉行业未来将会重新整合，优胜劣汰，行业也终将会出现少数几家拥有话语权的龙头企业。

2、公司发展战略

公司将坚持“做大做强主业，横向并购，扩大产能，沿产业链延伸发展”这一战略方向，实现公司经营目标。

3、2015年度经营计划

2015年，公司将紧紧围绕全年生产经营目标，齐心协力，坚定信心，抓好以下几个方面重点工作：

- (1) 强化生产组织管理、优化产品结构，狠抓生产、工艺技术、设备及能物耗管理，实现降本增效。
- (2) 认清安全环保形势，增强安全环保意识，明确安全环保责任，实现装置安、稳、长、满、优运行。
- (3) 持续优化客户结构，确保产销平衡，构建稳定客户群；紧贴市场、把控价格，以提高经济效益为中心开展销售工作。
- (4) 强化采购管理，确保实现“满足需求、紧贴市场、质优价廉”的采购目标。
- (5) 加强基础管理，创新管理办法，持续提升管理水平。

4、公司面临的风险

公司主要面临钛白粉行业竞争加剧、行业周期性及原材料价格波动等方面的风险，公司将通过精细化管理，技术创新、稳定供应和销售渠道等措施加以应对。

十、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4年7月1日，公司按照财政部2014年修订和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及《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等准则相应调整本公司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对公司本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不会产生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十三、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与上期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1家，原因为2014年5月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钛白出资3000万元成立其全资子公司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自2014年7月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十四、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近3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1、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公司截止2012年12月31日累计亏损23,338.00万元，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为-4,113.22万元，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负。公司2012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2013年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未分配利润为517,380,558.58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4,924,960.77元，年末未分配利润为612,305,519.35元。母公司财务报表中2013年年初未分配利润为-235,380,032.85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96,791.76元，年末未分配利润为-236,676,824.61元。

因母公司财务报表中2013年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负数，201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3、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379,551,191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

		股东的净利润	净利润的比率	金分红的金额	金分红的比例
2014 年	0.00	41,697,527.08	0.00%	0.00	0.00%
2013 年	0.00	94,924,960.77	0.00%	0.00	0.00%
2012 年	0.00	86,307,584.93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五、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0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3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379,551,191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0.00
可分配利润 (元)	-120,759,484.87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00%
现金分红政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379,551,191 股为基数, 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	

十六、社会责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东权益保护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 按照现代企业制度, 建立和健全了以股东大会为权力机构、董事会为决策机构、监事会为监督机构、经理层为执行机构的治理结构, 并实行规范运作。明确了内部各层级机构设置和职责权限, 保证了内部管理体制的良性运行和执行力。报告期内召开了两次股东大会, 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要求, 保障了全体股东的各项合法权益。

公司严格遵守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 谨守信息披露义务, 规范信息披露行为, 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相关信息。通过报纸、电话、网络等形式搭建多渠道的投资者交流平台, 确保投资者能够公开、充分地获得公司信息。

2、利益相关者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信贷合作的商业规则, 履行信贷义务, 充分保护债权人权益, 未发生债权债务纠纷和贷款逾期情形。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理念, 严格遵守《劳动法》等法律法规, 已通过 OHAS18001:2007 职业健康安全体系认证, 定期强制进行职业病体检, 充分尊重和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公司已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坚持以市场为导向, 在满足客户个性化需求的基础上, 始终坚持生产最好、最优的产品提供给客户, 报告期内的锐钛一等品率、金红石一等品率均达到 100%。

3、环境保护

在生产经营发展过程中，公司注重履行社会职责和义务，围绕可持续发展观，充分体现“循环经济”理念，实现“清洁生产”。公司已通过ISO14001：2008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报告期内通过酸解尾气处理、原矿进料系统改造、污水处理两步法中和技改方案等措施实现降耗、减排，有效控制环境风险；青奥会和国家公祭日活动期间，积极响应南京市政府文件精神，压缩生产负荷50%，尾气减少排放量20%。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一系列环境保护相关制度，根据ISO14001：2008环境管理体系，对公司环境保护、综合治理、“三废”利用以及污染物排放等作出明确规定；建立了突发事件应急机制，明确重大突发事件的监测、报告、处理程序和时限以及责任追究制度。南京钛白每月定期公开环保自行监测信息，2014年度环境报告书已对外披露。报告期内，公司各类污染物均实现达标排放，公司环保工程总投资约为1.2亿元，各项环保设施运行正常。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是 否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是 否 不适用

处罚事项、处罚措施及整改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生两起行政处罚事项：1、2014年7月，南京钛白因2013年10月29日电石渣干粉料仓爆炸事故，受到南京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行政处罚14万元，公司已于2014年7月24日缴纳了该项罚款。自事故发生后，南京钛白认真排查各类安全隐患，加强作业现场安全管理，逐级落实安全岗位职责，将安全生产放在首位，努力杜绝任何安全事故的发生。2、2014年11月，南京钛白因排水总磷超标，受到南京市化学工业园区环境保护局行政处罚7万元，公司已于2014年12月19日缴纳了该项罚款。超标事件发生后，南京钛白进一步了加强污水排放管理，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十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7月14日	南京市鼓楼区马台街99号	实地调研	机构	安信证券、东方证券、光大保德信基金、光大证券、兴业证券、兴业全球基金、中国平安	交流公司销售情况、徐州项目、环保治理等情况
接待次数					1
接待机构数量					7
接待个人数量					0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0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收购资产。

2、出售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企业合并情况。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控股孙公司的合营企业	采购原材料	液碱采购	市场价	市场价	434.84	0.62%	次月银行承兑汇票支付		2014年01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控股企业	关联租赁	办公楼租赁	市场价	34.32万元/年	34.32	100.00%	每年二季度一次性支付		2014年01月27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合计				--	--	469.16	--	--	--	--	--
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不影响上市公司的独立性。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实际履行情况与预计交易金额一致。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九、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金浦集团、南京台柏、王小江	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发行的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	2012 年 11 月 15 日	三年	完全履行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金浦集团	本次所取得的股份自三十六个月锁定期满后的二十四个月内如有减持，其二级市场减持价格不低于 15 元/股。	2012 年 12 月 14 日	五年	完全履行
	金浦集团	金浦集团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后，将继续保持上市公司分红的连续性，不对上市公司现已披露的《公司章程》作出任何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减少对股东分红的修订。	2012 年 11 月 15 日		完全履行
	金浦集团	如果金泉集团在规定期限内未履行《资产出售协议》约定的债务清偿责任，吉林制药应在规定期限届满之次日通知金浦集团，金浦集团应在收到通知之日起 10 日内进行核实并代为清偿，后直接向金泉集团追偿，不再向吉林制药追偿。	2013 年 02 月 25 日		完全履行
	金浦集团	金浦集团 2013 年 5 月 9 日出具了《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转移事项之补充承诺函》，自愿锁定本次取得的吉林制药新增股份中的 1,000 万股股份，锁定期为五年，自本次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计算，用以确保金浦集团出具的《关于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债务转移事项之承诺函》能够有效执行。为保证若五年后该等负债仍未处理完毕，上市公司的利益不会受到影响，金浦集团又于 2013 年 7 月 10 日出具了《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锁定期之补充承诺函》，承诺：	2013 年 07 月 10 日		完全履行

		在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金浦集团自愿继续将上述 1,000 万股锁定，锁定期为三年，自上述锁定期届满之日起计算。			
	金浦集团	若吉林制药拟出售资产交割过程产生的应由吉林制药缴纳的相关税费减免事项未能获得税务主管部门的同意，金浦集团承担吉林制药应缴纳的出售资产所涉及税费的 60%，并在吉林制药实际缴纳上述税费后的 10 日内，将相关款项及时支付给吉林制药。	2013 年 02 月 25 日		完全履行
	金浦集团	1、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钛白粉及其综合利用化工类产品的生产、销售业务的情形，也未拥有可能产生同业竞争企业的任何股份、股权或在任何竞争企业有任何权益。并且承诺人保证上述状态持续至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变更登记至吉林制药名下时。2、承诺人在作为吉林制药的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期间，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吉林制药及其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外通过投资、收购、经营、兼并、受托经营等。3、如吉林制药及其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其他公司将不会与吉林制药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吉林制药及其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其他公司将采取必要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停止生产经营、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吉林制药、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以避免同业竞争。4、若有第三方向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其他公司提供任何可从事、参与可能与吉林制药及其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机会，或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其他公司有上述业务机会需提供给第三方，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其他公司应当立即通知吉林制药及其子公司该业务机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以合理的条款和条件由吉林制药或其子公司承接。5、如吉林制药或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其他公司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吉林制药存在同业竞	2012 年 11 月 15 日		完全履行

		争, 承诺人及其直接或间接投资的其他公司将在吉林制药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项业务。如吉林制药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 承诺人及其下属其他公司将无条件按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吉林制药。6、如违反以上承诺, 承诺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吉林制药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			
	金浦集团	1、金浦集团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吉林制药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 在股东大会对涉及承诺人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 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2、本次重组完成后, 承诺人将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吉林制药之间尽量避免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 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 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之规定履行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吉林制药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承诺人和吉林制药就相互间关联事务及交易所作出的任何约定及安排, 均不妨碍对方为其自身利益、在市场同等竞争条件下与任何第三方进行业务往来或交易。	2012 年 11 月 15 日		完全履行
	金浦集团	承诺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对上市公司的要求, 对吉林制药实施规范化管理, 合法合规地行使股东权利并履行相应的义务, 采取切实有效措施保证吉林制药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的独立。	2012 年 11 月 15 日		完全履行
	金浦集团	1、金浦集团将严格监督、敦促金泉集团及时、有效地按照《资产出售协议》和《资产交割确认书》中关于人员安置及劳动争议解决措施的约定履行相应的义务。2、如金泉集团未能够履行或完全履行上述义务的, 则自金浦集团知悉前述事宜之日起十日内, 金浦集团代金泉集团履行上述义务。	2013 年 07 月 10 日		完全履行
	金浦集团	1、若南京钛白在盈利预测年度经审计的	2013 年 07 月 10 日	2015 年南京	南京钛白

		合并报表净利润未能达到金浦集团承诺的当年净利润，则金浦集团应就不足部分以现金方式向吉林制药补偿。2、如补偿情形发生，吉林制药应在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专项核查意见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审计报告、专项审核意见以及要求进行补偿的书面通知送达金浦集团。金浦集团应在收到补偿通知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补偿事宜。		钛白《审计报告》出具后	2012 年度实现净利润 8,630.76 万元，2013 年度实现净利润 9679.22 万元，均超过承诺净利润金额。截至目前，2015 年度的盈利预测补偿承诺仍在承诺期内，不存在违背该承诺的情形。
	金泉集团	若吉林制药拟出售资产交割过程产生的应由吉林制药缴纳的相关税费减免事项未能获得税务主管部门的同意，金泉集团承担吉林制药应缴纳的出售资产所涉及税费的 20%，并在吉林制药实际缴纳上述税费后的 10 日内，将相关款项及时支付给吉林制药。	2013 年 02 月 25 日		完全履行
	金泉集团	1、金泉集团确认：已充分知悉拟出售资产目前存在或潜在的瑕疵（包括但不限于产权不明、权利受到限制、可能存在的减值、无法过户、无法实际交付、或有法律责任、或有负债、未决法律诉讼等），其不会因拟出售资产存在该等瑕疵要求吉林制药承担任何法律责任，亦不会因此单方面拒绝签署或要求终止、解除、变更本协议及其就本次交易签署的其他协议。若吉林制药资产因存在权利瑕疵等原因导致该等资产无法在资产交割日交付给金泉集团或过户至金泉集团名下，则自资产交割日起，吉林制药因保管、维护该等资产所发生的费用以及因该等资产所遭受的损失均由金泉集团承担。金泉集团已充分知悉吉林制药所存在的未决诉讼及或有诉讼，即使吉林制药因该等诉讼造成其资产减少或减值，拟出售资产的成交价格	2012 年 11 月 15 日		完全履行

		<p>不变，金泉集团亦不会要求吉林制药承担任何法律责任。2、吉林制药在评估基准日前可能存在的或有负债（指吉林制药于评估基准日前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评估基准日前的交易或事项形成的现时义务（包括但不限于已贴现商业承兑汇票形成的或有负债，未决诉讼、未决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和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过渡期因正常经营而产生的全部负债（包括或有负债）、义务和责任均由金泉集团承担。3、对于吉林制药尚未取得债权人同意转移之债务（包括吉林制药在过渡期内因正常经营而产生的、且未取得债权人同意转移之全部负债（包括或有负债）、义务和责任）及评估基准日前吉林制药可能存在的或有负债，若有关债权人在资产交割日后要求吉林制药清偿债务，吉林制药应在收到清偿要求之日起 3 日内通知金泉集团偿付，金泉集团应在 3 日内进行核实并进行清偿，同时放弃向吉林制药追偿的权利。4、与本次资产出售及员工安置有关的所有费用和相关税收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有明确规定的，按规定执行；没有明确规定的，由金泉集团承担。</p>			
	无线电集团	<p>若吉林制药拟出售资产交割过程产生的应由吉林制药缴纳的相关税费减免事项未能获得税务主管部门的同意，无线电集团承担吉林制药应缴纳的出售资产所涉及及税费的 20%，并在吉林制药实际缴纳上述税费后的 10 日内，将相关款项及时支付给吉林制药。</p>	2013 年 02 月 25 日		完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金浦集团	<p>由于本次募集资金将投向徐钛年产 8 万吨钛白粉（硫、钛一体化热能利用）项目及用于补充上市公司的流动资金，本公司承诺的南京钛白 2015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报表净利润将不包含徐州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度利润、本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产所节省的资金成本及募集资金专户中未使用或暂时闲置的资金所产生的利息收入等收益。若按上述口径调整后的 2015 年度南京钛白经审计的合</p>	2014 年 07 月 24 日		正在履行

		并报表净利润不低于 14,215.67 万元，即为 2015 年业绩承诺实现，反之，则未实现，则本公司须按照《盈利预测补偿协议》的条款向上市公司补偿未实现部分。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不适用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蓬、史慧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是否在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履行审批程序

是 否

对改聘、变更会计师事务所情况的详细说明

2014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201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上年度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聘请的财务顾问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期间共支付财务顾问费50万元；

因非公开发行股份事项，聘请的保荐人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聘请的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十一、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审核通过，于2014年10月份，完成发行工作，公司的总股本扩大至379,551,191股。

2、2014年3月6日，公司与堺化学工业株式会社签署技术使用许可合同，从该公司引进燃煤脱硝催化剂用钛白粉制造最新专有技术。

3、2014年3月26日，公司召开了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通过了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南京钛白拟投资3000万元，设立其全资子公司。2014年5月，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完成设立登记。

4、2014年一季度，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南京钛白通过了2012年10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止利润分配方案，向本公司分配1.2亿元，同时南京钛白修订了公司章程，在章程中规定：在公司当年实现盈利，且不损害公司长期发展的情况下，每年的利润分配不少于公司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50%。

5、2014年6月25日，南京钛白因锐钛产品单位产品综合能耗（825千克标准煤/吨钛白粉）处于行业最低，获得由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联合会颁发的“2013年度石油和化工行业重点耗能产品能效领跑者标杆企业”荣誉称号。

6、报告期内，徐州钛白收到政府招商引资奖励补贴740万元，获得污水处理建设环保补助资金600万元。

十五、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公司只有南京钛白一家全资子公司，且公司主要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均是指南京钛白的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公司主要资产、负债亦是南京钛白的资产、负债。因此，上述公司重要事项均已包括了南京钛白的重要事项。

十六、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50,290,393	49.01%	72,887,166	0	0	0	72,887,166	223,177,559	58.80%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50,290,393	49.01%	72,887,166	0	0	0	72,887,166	223,177,559	58.8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44,968,398	47.27%	72,887,166	0	0	0	72,887,166	217,855,564	57.4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321,995	1.74%	0	0	0	0	0	5,321,995	1.4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56,373,632	50.99%	0	0	0	0	0	156,373,632	41.20%
1、人民币普通股	156,373,632	50.99%	0	0	0	0	0	156,373,632	41.20%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306,664,025	100.00%	72,887,166	0	0	0	72,887,166	379,551,191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10月，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发行股份72,887,166股，公司总股本扩大至379,551,191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8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45号)。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财务指标	变动前（元）	变动后（元）
基本每股收益	0.14	0.13
稀释每股收益	0.14	0.13
每股净资产	2.60	4.28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30,362,500	30,362,500	0	0		2014年6月20日
吉林恒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0	0		2014年6月20日
德邦创新资本—华夏银行—聚富定增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0	0	14,677,003	14,677,003	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限售股东	
德邦创新资本—华夏银行—聚富定增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0	0	14,677,002	14,677,002	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限售股东	
德邦创新资本—华夏银行—聚富定增3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0	0	14,677,002	14,677,002	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限售股东	
融通资本—工商银行—融通资本聚盈10号资产管理计划	0	0	12,832,043	12,832,043	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限售股东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0	0	8,613,264	8,613,264	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限售股东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银保分红	0	0	7,410,852	7,410,852	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限售股东	
合计	40,362,500	40,362,500	72,887,166	72,887,16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13年07月26日	6.60元/股	148,420,393	2013年07月26日	148,420,393	
人民币普通股	2014年10月22日	11.61元/股	72,887,166	2014年11月18日	72,887,166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权证类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公司2013年度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向金浦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发行148,420,393股股份购买其持有的南京钛白100%股权。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158,243,632股变更为306,664,025股。金浦集团持有公司141,553,903股股份，占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总额的46.16%，为公司控股股东。

2014年8月22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2014年10月29日，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该次增发股份于该批股份上市日暨2014年11月18日的前一交易日日终登记到账，并正式列入上市公司的股东名册。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4年10月，公司完成非公开发行股份，发行股份72,887,166股，公司总股本扩大至379,551,191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3,74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74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情况	数量	股份数量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30%	141,553,903	0	141,553,903	0	质押	75,320,000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0%	15,194,559	-15167941	0	15,194,559		
德邦创新资本—华夏银行—聚富定增1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87%	14,677,003	14,677,003	14,677,003	0		
德邦创新资本—华夏银行—聚富定增2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87%	14,677,002	14,677,002	14,677,002	0		
德邦创新资本—华夏银行—聚富定增3号专项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87%	14,677,002	14,677,002	14,677,002	0		
融通资本—工商银行—融通资本聚盈10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3.38%	12,832,043	12,832,043	12,832,043	0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7%	8,613,264	8,613,264	8,613,264	0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银保分红	其他	1.95%	7,410,852	7,410,852	7,410,852	0		
王小江	境内自然人	1.40%	5,321,995	0	5,321,995	0		
吉林恒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	5,000,000	5000000	0	5,000,000	质押	5,0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10名股东中，除了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与王小江、南京台柏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为一致行动人以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15,194,559	人民币普通股	15,194,559
吉林恒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965,679	人民币普通股	3,965,679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金赢 10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310,286	人民币普通股	3,310,286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睿金—汇赢通 24 号单一资金信托	2,891,450	人民币普通股	2,891,450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宏赢三十二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647,962	人民币普通股	2,647,962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金赢 6 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505,225	人民币普通股	2,505,225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宏赢十一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2,022,229	人民币普通股	2,022,229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2,000,3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300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鑫鑫一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1,869,017	人民币普通股	1,869,017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郭金东	2003 年 08 月 13 日	75127773-X	65000 万元	石油化工产品生产、销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科技投资、合办、创办高新技术企业；承办创新技术成果的产业化业务；对企业进行投资并管理；创办高技术成果产业化基地、示范高科技产业成果；投资、咨询。
未来发展战略	不适用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 现金流等	不适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	不适用				

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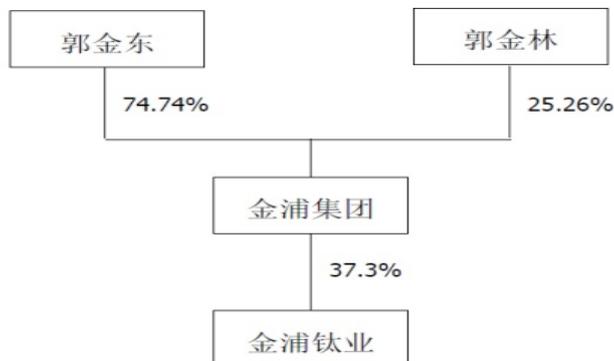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郭金东	中国	否
郭金林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郭金东任金浦集团董事长，郭金林任金浦集团副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郭金东	董事长	现任	男	50	2013年05月06日	2016年05月06日	0	0	0	0
王俊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2	2013年05月06日	2016年05月06日	0	0	0	0
彭安铮	董事、总经理	现任	女	51	2013年05月06日	2016年05月06日	0	0	0	0
张忠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7	2013年05月06日	2016年05月06日	0	0	0	0
张亚兵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13年05月06日	2016年05月06日	0	0	0	0
邵恒祥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0	2013年05月06日	2016年05月06日	0	0	0	0
赵爱兵	监事	现任	男	44	2013年05月06日	2016年05月06日	0	0	0	0
许冬诗	职工监事	现任	男	33	2013年05月06日	2016年05月06日	0	0	0	0
叶龙英	财务总监	现任	女	44	2013年05月06日	2016年05月06日	0	0	0	0
汤巍	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9	2013年05月06日	2016年05月06日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5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董事会成员：

郭金东先生，1965年出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现任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南京金浦环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新疆金浦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金陵塑胶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金浦东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南京金浦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南京金浦小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江苏金浦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金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金三环实业有

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南京金龙甸生态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南京前瞻商贸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3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长。

王俊先生，1963年出生，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1996年加入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现任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兼任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广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5月起任公司副董事长。

彭安铮女士，1964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曾任南京油脂化工厂技改工程处工程师、钛白三车间工艺副主任、生产综合处副处长、生产综合处处长兼总经理助理、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副总兼总工程师。兼任南京台柏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3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独立董事：

张忠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人民大学法学硕士，律师。现任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合伙人，康佳集团、潍柴动力独立董事。曾任北京市人民政府公务员，2013年5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亚兵先生，1972年出生，香港理工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注册评估师。现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副所长、合伙人。曾任五联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及五联方圆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2013年5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会成员：

邵恒祥先生，1965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济师，曾任南京市税务局公务员。兼任南京扬子石化金浦橡胶有限公司董事、南京金陵塑胶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江苏金浦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南京金浦英萨合成橡胶有限公司监事、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5月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赵爱兵先生，1971年出生，大专学历，政工师。现任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四车间副主任，曾任南京油脂化工厂团委副书记、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行政人事部副部长。2013年5月起任公司监事。

许冬诗先生，1982年出生，硕士研究生，工程师。现任南京钛白一车间副主任，曾任南京钛白二车间主任助理、副主任。2013年5月起任公司职工监事。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叶龙英女士，1971年出生，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曾任南京捷迅移动通信器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江苏金铎工贸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南京金陵塑胶化工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长。兼任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监事。2013年5月起任公司财务总监。

汤巍女士，1976年出生，本科学历，拥有董秘资格证书，曾任金浦集团资本运营部副总经理、大贺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证券投资管理部总监。2013年5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郭金东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是
王俊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常务副总裁			是
彭安铮	南京台柏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邵恒祥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济师、审计部总			是

		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除郭金东先生、王俊先生、彭安铮女士、邵恒祥先生外皆无在股东单位任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郭金东	南京金浦环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郭金东	新疆金浦新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郭金东	南京金陵塑胶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郭金东	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郭金东	南京金浦东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郭金东	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郭金东	南京金浦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否
郭金东	南京金浦小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郭金东	江苏金浦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郭金东	江苏金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郭金东	南京金三环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郭金东	南京金龙甸生态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郭金东	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郭金东	南京前瞻商贸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否
王俊	广州广电计量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王俊	广州广电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否
王俊	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否
彭安铮	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			是
彭安铮	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张忠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合伙人			是
张忠	潍柴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是
张忠	康佳集团	独立董事			是
张亚兵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副所长、合伙人			是
邵恒祥	南京扬子石化金浦橡胶有限公司	董事			否
邵恒祥	南京金陵塑胶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邵恒祥	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邵恒祥	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邵恒祥	江苏金浦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邵恒祥	南京金浦英萨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邵恒祥	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监事			否
赵爱兵	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四车间副主任			是
许冬诗	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一车间副主任			是
叶龙英	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总监			是
叶龙英	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2013年7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监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该制度经2013年12月20日召开的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最终审议通过。制度规定，董监高人员薪酬管理应遵循以下原则：责权利对等及按绩取酬的原则；薪酬水平符合公司规模与业绩，同时与外部薪酬水平相符的原则；与公司长远利益、持续健康发展的目标相符的原则；激励与约束并重、奖罚对等的原则。

本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均按照有关规定按时按量支付。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郭金东	董事长	男	50	现任	0	70	70
王俊	副董事长	男	52	现任	0	44.5	44.5
彭安铮	董事、总经理	女	51	现任	45	0	45
张忠	独立董事	男	47	现任	9.6	0	9.6
张亚兵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9.6	0	9.6
邵恒祥	监事会召集人	男	50	现任	0	45	45
赵爱兵	监事	男	44	现任	10	0	10
许冬诗	职工监事	男	33	现任	10.3	0	10.3
叶龙英	财务总监	女	44	现任	26	0	26
汤巍	董事会秘书	女	39	现任	30	0	30
合计	--	--	--	--	140.5	159.5	300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任何变动。

五、 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和关键技术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动。本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均在本公司任职，并与本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就劳动期限、劳动报酬及保险福利、劳动纪律、劳动合同的变更及解除、违约责任、劳动争议处理等内容进行了约定。核心技术人员均承诺：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或者从事损害公司利益的活动。上述承诺在报告期内均得以良好履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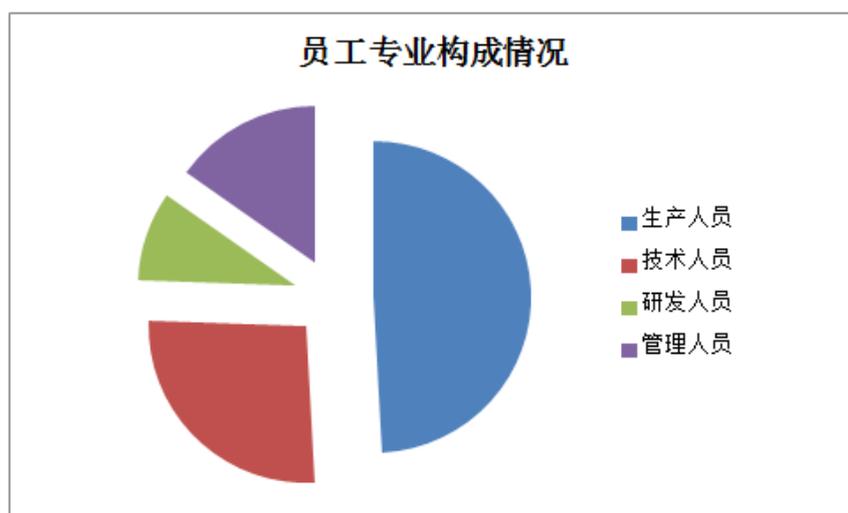
六、 公司员工情况

（一）员工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本公司在职员工总数为814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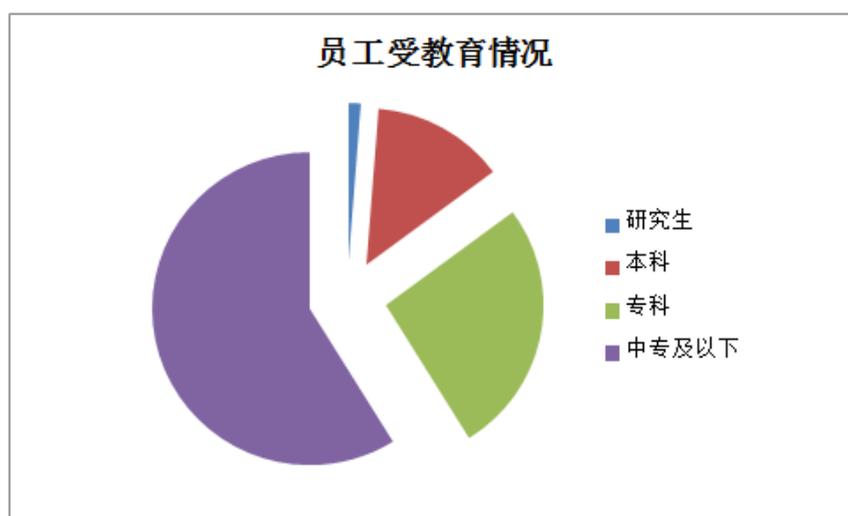
1、专业构成情况

员工专业构成	人数	比例
生产人员	400	49.14%
技术人员	215	26.41%
研发人员	75	9.22%
管理人员	124	15.23%



2、受教育程度情况

员工受教育程度	人数	比例
研究生	10	1.23%
本科	111	13.64%
专科	214	26.29%
中专及以下	479	58.84%



(二) 公司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

1、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政策符合国家相关法律规定。员工薪酬水平综合考虑了外部市场竞争力和公司内部公平性，并在取决于岗位价值、工作绩效和个人能力的基础上予以确定，员工薪酬均依据公司制定的有关工资管理和等级标准的规定按月发放。

2、培训计划

公司具备完整的培训体系，具体包括特殊工种培训、质量环境体系培训、新员工入职培训、大学生入职培训、专业知识和专业技术培训、岗位技能培训、HSE培训、管理培训等，通过富有针对性的培训教育，确保特殊工种持证上岗率100%，并使员工从知识、技能、安全环保意识、工作方法等方面得到有效提高，充分发挥了培训工作支持企业经营机能的补偿作用，推动公司和个人不断进步，实现公司和个人双赢。

3、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人数

截止2014年12月底，公司共有离休人员12人，退休人员1098人，公司需承担上述离退休人员部分生活、交通、住房补贴等费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一贯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现代企业制度，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修订了《公司章程》、《筹资管理制度》，制订了《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反舞弊与举报制度》、《证券投资管理制度》、《媒体质疑应对制度》、《大股东问询制度》、《投资者投诉管理制度》。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法人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原则性差异。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公司均按照上述制度做好内幕信息管理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能够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在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各环节所有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在向外递送财务相关报告时，均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提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利用公司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未发生敏感期内及六个月内短线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亦未发生被监管部门采取的监管措施或行政处罚情况。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3 月 15 日	董事会 2013 年度工作报告	同意 178782893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2014 年 03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3 月 15 日	监事会 2013 年度工作报告	同意 178782893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2014 年 03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3 月 15 日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同意 178782893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 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2014 年 03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3 月 15 日	2013 年年度报告及 年度报告摘要	同意 178782893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	2014 年 03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决议股份总数的 100%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3 月 15 日	2013 年利润分配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同意 178782893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2014 年 03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3 月 15 日	关于 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股东回避了该议案表决。同意 37,228,990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2014 年 03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3 月 15 日	关于变更公司营业期限的议案	同意 178782893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2014 年 03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3 月 15 日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178782893 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2014 年 03 月 17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2 月 24 日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同意 163,684,252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04%；反对 15,7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6%；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获得通过。	2014 年 12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2 月 24 日	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同意 163,686,052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15%；反对 13,900 股, 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	2014 年 12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份的 0.008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作为特别提案获得通过。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2 月 24 日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163,686,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15%；反对 1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8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获得通过。	2014 年 12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2 月 24 日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同意 163,686,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15%；反对 1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8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作为特别提案获得通过。	2014 年 12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2 月 24 日	关于修订《筹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同意 163,686,0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15%；反对 13,9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85%；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	2014 年 12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获得通过。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2 月 24 日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资产管理的议案	同意 163,684,252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99.9904%；反对 15,70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96%；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 0.0000%。该议案获得通过。	2014 年 12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3、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张忠	11	1	10	0	0	否
张亚兵	11	1	10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均能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勤勉尽责地履行权利和义务，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根据相关规定对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利润分配、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促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客观性，维护了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的利益。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5名董事担任。作为负责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的专门机构，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时刻关注公司的经营发展方向，审核公司资本市场融资事项，积极参与公司长期发展战略规划制订和决策，对公司的重大投资项目等提供建议。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人为独立董事，召集人由独立董事担任。

报告期内，履行了以下职责：（1）、按照证监会有关要求，审计委员会在注册会计师进场前和出具审计报告后，对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并发表意见，认为不仅真实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而且编制会计报表的基础、依据、原则和方法，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2）对改聘2014年度外部审计机构发表意见。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名董事担任，其中2人为独立董事，召集人由独立董事担任。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对在公司受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进行了审核，认为其符合相关法规以及公司薪酬考核体系的规定。

4、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3名董事担任，其中2人为独立董事，召集人由独立董事担任。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董事本年度的工作进行了评估，认为现任董事自任职以来，遵守国家法律、行政法规，按时参加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并按照相关规定行使表决权，积极关注公司经营管理情况，勤勉尽责，较好地履行了董事的义务。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1、人员独立

本公司的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专职工作，不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本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本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公司及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

2、资产独立

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公司的资产全部处于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

3、财务独立

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控股股东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公司依法独立纳税。

4、机构独立

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

5、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

七、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系统的经营者绩效考核方法，高管人员年度工资（年薪）分别与其分管岗位工作目标、生产经营目标和企业整体效益目标进行挂钩。

报告期内，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各自的分工，认真履行了相应的职责，较好地完成了工作目标和经济效益指标。

第十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为进一步规范内部管理、控制风险，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结合经营管理实际，以经营主体南京钛白为业务流程对现有内控制度进行了梳理。南京钛白共制定发布了115项内控管理制度，基本贯穿于经营管理活动的各层面和各环节，确保了各项工作均有章可循，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基本建立。

（一）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理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规则及相应的规章制度。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人、独立董事2名。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设职工监事1人。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均由独立董事担任主要成员或主任委员。

（二）内部机构设置

根据实际情况，结合公司的管理要求和发展目标，南京钛白设置了安全环保部、生产技术部、质检中心、物流中心、电仪中心、供应部、销售部、财务部、行政人事部等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之间职责明确、互相牵制和配合。2014年南京钛白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成立了国际贸易公司，并对组织结构图、岗位职责说明书进行了调整和完善。公司以内部控制建设为切入点，常规巡检与专项巡检相结合，全面提升现场管理水平，成效明显。

（三）内部审计部门

公司设置了内部审计部门，配备专职审计人员，独立开展内部审计工作，对公司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完整性进行监督检查，对内部控制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评价。审计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建立健全并有效实施内部控制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公司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对达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按照《会计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要求，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的财务管理制度和会计核算规范。会计机构人员的岗位设置符合不相容职务分离要求，分工明确，原始单据审核、会计凭证制单与复核、财务核算、报表编制职能能够互相牵制。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2 月 11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金浦钛业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2 月 11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2013年，公司对《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进行了修订。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等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2 月 10 日
审计机构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信会师报字[2015]第 3510011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朱蓬、史慧

审计报告正文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钛业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金浦钛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朱蓬

中国注册会计师：史慧

中国·上海

二〇一五年二月十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4,683,065.37	220,637,361.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14,288.00	1,750,298.4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5,879,668.71	84,410,968.13
应收账款	34,956,775.75	34,988,874.47
预付款项	14,785,354.25	24,511,104.0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588,764.24	29,447.8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98,342.29	1,231,637.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79,788,502.58	97,727,971.5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30,866,809.40	3,026,048.15
流动资产合计	1,115,261,570.59	468,313,711.6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50,942,521.62	570,701,567.83
在建工程	332,425,203.56	67,294,167.86
工程物资	23,368,389.78	81,792.1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1,889,582.90	53,398,054.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90,965.11	13,637,230.93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221,945.15	
非流动资产合计	999,238,608.12	705,112,812.90
资产总计	2,114,500,178.71	1,173,426,524.5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	1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0,000,000.00	
应付账款	170,841,545.64	85,786,133.76
预收款项	6,187,597.06	1,567,946.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2,899,416.45	25,018,392.61
应交税费	5,023,902.66	22,147,867.58
应付利息	59,080.00	209,916.68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0,880,340.74	17,335,244.1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416,405.57	15,366,136.5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1,308,288.12	277,431,637.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5,874,844.06	138,591,518.7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63,691.56	3,412,331.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9,238,535.62	142,003,849.90
负债合计	490,546,823.74	419,435,487.7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79,551,191.00	306,664,0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28,473,306.33	-226,904,025.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4.75	1.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1,925,516.46	61,925,516.4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54,003,046.43	612,305,519.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3,953,354.97	753,991,036.8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623,953,354.97	753,991,036.8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114,500,178.71	1,173,426,524.57

法定代表人：郭金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龙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军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449,217.50	1.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12,171,53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0,459,073.03	
存货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4,079,820.53	1.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79,574,600.00	979,574,6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828,264,497.33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07,839,097.33	979,574,600.00
资产总计	1,921,918,917.86	979,574,601.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600,000.00
应交税费	5,120.00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4,343.06	1,267,277.0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463.06	1,867,277.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9,463.06	1,867,277.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79,551,191.00	306,664,0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62,289,441.78	906,912,110.4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93.7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08,013.14	808,013.14
未分配利润	-120,759,484.87	-236,676,824.6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21,889,454.80	977,707,323.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921,918,917.86	979,574,601.00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734,943,781.45	842,142,105.99
其中：营业收入	734,943,781.45	842,142,105.9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22,632,427.01	784,131,184.04
其中：营业成本	634,666,007.33	678,701,188.9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433,485.72	5,170,013.91
销售费用	16,992,448.39	16,800,498.21
管理费用	65,112,684.12	73,376,426.97
财务费用	1,817,177.36	9,688,801.79
资产减值损失	-389,375.91	394,254.1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63,989.60	2,724.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81,745.27	24,422.4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957,089.31	58,038,068.35
加：营业外收入	26,357,716.62	52,474,391.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290,500.00	885,565.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024,305.93	109,626,895.15
减：所得税费用	3,326,778.85	14,701,934.3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1,697,527.08	94,924,960.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697,527.08	94,924,960.77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3.75	1.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3.75	1.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3.75	1.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93.75	1.0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		

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1,697,820.83	94,924,961.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1,697,820.83	94,924,961.7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3	0.3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3	0.3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郭金东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龙英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军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0.00	19,824,759.04
减：营业成本	0.00	9,068,702.56
营业税金及附加	0.00	217,985.27
销售费用	0.00	4,915,481.39
管理费用	4,417,292.22	6,949,108.18
财务费用	-284,631.96	4,324.26

资产减值损失	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000,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5,867,339.74	-1,330,842.62
加：营业外收入	50,000.00	135,2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101,149.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917,339.74	-1,296,791.76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5,917,339.74	-1,296,791.7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3.75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3.7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5,917,633.49	-1,296,791.7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75,657,561.28	604,185,604.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0,607,158.09	124,465,648.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6,264,719.37	728,651,253.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2,078,804.03	377,386,403.7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874,214.22	64,821,875.78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033,704.32	76,895,811.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145,024.62	44,594,064.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7,131,747.19	563,698,15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32,972.18	164,953,097.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7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81,745.27	24,422.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012,49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930,429.47	48,564,82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4,312,174.74	92,601,741.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53,041,174.06	43,384,413.8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8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8,040,434.28	37,273,3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31,081,608.34	80,657,713.8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16,769,433.60	11,944,027.5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28,264,497.3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6,000,000.00	1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4,264,791.08	1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6,000,000.00	27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84,941.68	10,820,180.5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084,941.68	280,820,180.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1,179,849.40	-170,820,180.5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30,100.50	-269,217.5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686,712.52	5,807,727.0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6,753,193.97	200,945,466.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066,481.45	206,753,193.9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273,789.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669,958.25	21,826.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69,958.25	19,295,615.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396,517.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49,028.95	1,271,626.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9,005.10	4,979,790.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071,471.45	5,734,934.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4,049,505.50	19,382,868.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6,379,547.25	-87,253.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0,0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000,000.00	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71,53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28,264,497.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0,436,027.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436,027.33	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28,264,497.33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93.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28,264,791.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8,264,791.0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49,216.50	-87,252.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0	87,253.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9,217.50	1.0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减：库	其他综	专项储	盈余公	一般风			未分配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积	存股	合收益	备	积	险准备	利润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6,664,025.00				-226,904,025.00		1.00		61,925,516.46		612,305,519.35		753,991,036.8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6,664,025.00				-226,904,025.00		1.00		61,925,516.46		612,305,519.35		753,991,036.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2,887,166.00				755,377,331.33		293.75				41,697,527.08		869,962,318.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3.75				41,697,527.08		41,697,820.8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887,166.00				755,377,331.33								828,264,497.3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2,887,166.00				755,377,331.33								828,264,497.3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9,551,191.00				528,473,306.33		294.75	0.00	61,925,516.46		654,003,046.43		1,623,953,354.9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48,420,393.00				-68,660,393.00				61,925,516.46		517,380,558.58		659,066,075.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48,420,393.00				-68,660,393.00				61,925,516.46		517,380,558.58		659,066,075.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58,243,632.00				-158,243,632.00		1.00				94,924,960.77		94,924,961.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0				94,924,960.77		94,924,961.7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8,243,632.00				-158,243,632.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664,025.00				-226,904,025.00		1.00		61,925,516.46		612,305,519.35		753,991,036.81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06,664,025.00				906,912,110.45				808,013.14	-236,676,824.61	977,707,323.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06,664,025.00				906,912,110.45				808,013.14	-236,676,824.61	977,707,323.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72,887,166.00				755,377,331.33		293.75			115,917,339.74	944,182,130.8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3.75			115,917,339.74	115,917,633.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2,887,166.00				755,377,331.33						828,264,497.3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2,887,166.00				755,377,331.33						828,264,497.3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79,551,191.00				1,662,289,441.78		293.75		808,013.14	-120,759,484.87	1,921,889,454.8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8,243,632.00				33,196,143.33				808,013.14	-235,380,032.85	-43,132,244.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8,243,632.00				33,196,143.33				808,013.14	-235,380,032.85	-43,132,244.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8,420,393.00				873,715,967.12					-1,296,791.76	1,020,839,568.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96,791.76	-1,296,791.7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48,420,393.00				873,715,967.12						1,022,136,360.1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8,420,393.00				873,715,967.12						1,022,136,360.1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6,664,025.00				906,912,110.45				808,013.14	-236,676,824.61	977,707,323.98

三、公司基本情况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统称“公司”、“本公司”或“金浦钛业”）系于1992年经吉林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以吉改批【1992】29号文批准，由吉林市制药厂、深圳经济特区房地产总公司、深圳投资基金管理公司三家企业法人单位以定向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吉林省吉林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22020000002537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于1993年10月26日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85号文批准，在1993年11月12日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000万股，并于1993年12月15日上市流通，股票代码为000545。

1999年6月，经“吉政函[1999]51号”和“财管字[1999]167号”批准，公司原第一大股东吉林市国有资产管理局将持有的本公司国家股全部转让给吉林省恒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吉林省恒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000年3月公司更名为吉林恒和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03年6月，吉林金泉宝山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泉药业”）与公司股东吉林省恒和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吉林省明日实业有限公司签订协议，收购其所持公司合计29.76%的股份，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

2010年1月9日，公司第一大股东金泉药业与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金泉药业将其持有的公司3036.25万股股份转让给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2010年2月4日完成股权过户登记手续。变更后，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持有3,036.25万股，占股本总额的19.19%，成为公司第一大股东；金泉药业持有1,000万股，占股本总额的6.32%，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2013年3月11日，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吉林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及向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232号），核准本公司以向江苏金浦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浦集团”）非公开发行141,553,903股股份、向自然人王小江非公开发行5,321,995股股份、向南京台柏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南京台柏”）非公开发行1,544,495股股份为对价，收购金浦集团、王小江、南京台柏合计持有的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南京钛白”）100%股权。

2013年4月，南京钛白100%股权已过户至本公司名下，本公司取得南京钛白100%股权。本公司向南京钛白全体股东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48,420,393股，增加注册资本148,420,393.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306,664,025.00元。本次增资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13）第320ZA0006号《验资报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于2013年4月16日出具《证券变更登记确认书》。

2014年8月22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关于核准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845号)，核准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8,679万股新股，2014年10月22日，本公司向特定投资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2,887,166股，增加注册资本72,887,166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379,551,191.00元。本次增资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14)第320ZA0229号《验资报告》。

公司注册地址：吉林省吉林市吉林经济技术开发区吉孤公路480号；办公地址：南京市六合区南京化工园大纬东路229号；公司法定代表人：郭金东。

南京钛白2013年4月作为置入资产置入本公司后，南京钛白为法人独资企业。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100000113688；注册资本：7,976.00万元；法定代表人：王小江；注册地址：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大纬东路229号；经营范围：化工产品及其原料（硫酸法钛白粉及其综合利用化工类产品）生产、销售；橡胶制品、塑料制品和化工机械研发、生产和销售，提供相关咨询和技术服务；汽车配件、五金、建筑材料销售；室内装饰工程施工；仓储服务（仅限分支机构经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本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主要产品为锐钛型钛白粉及金红石型钛白粉。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郭金东和郭金林。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5年2月10日批准报出。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子公司名称
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徐州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起12个月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

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一）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二）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

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一)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二)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三）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四）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六）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

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为：①被投资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很可能倒闭或者财务重组；②被投资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下跌“非暂时性”的标准为：一般而言，如果连续下跌时间超过6个月，则认为属于“非暂时性下跌”。

10、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期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关联方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15.00%	15.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1、存货**(一)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

(二)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三)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四)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五)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一)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二)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

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三)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五、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五、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

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13、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5	5.00%	2.71%-6.3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4	5.00%	6.79%-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6-10	5.00%	9.50%-15.83%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00%	11.88%-19.00%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1）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2）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

产的公允价值；(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

14、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5、借款费用

(一)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二)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三)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四)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

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使用权年限	土地使用权证
非专利技术	10年	预计使用10年
专有技术使用权	使用权年限	合同规定
软件	5年	预计使用5年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

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7、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18、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受益期限分期摊销，不能确定受益期限的按不超过十年的期限摊销。

19、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一)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20、预计负债

(一)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

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1、收入

（一）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的确认一般原则：

- （1）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具体原则：

在交款提货销售的情况下，以收到货款并已将发票账单、提货单交给买方时确认收入；采用预收货款的销售方式，以开出销货发票并将商品发出时确认收入；采用赊销的情况下，货物已经发出，并转移商品所有权凭证时确认收入。（1）国内销售：由公司发货后并由财务部门开具销售发票给客户，收到客户收货回执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2）出口销售：报关通过、已装船发货（取得货运单）确认收入。

（二）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22、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

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3、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24、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25、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执行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准则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不会对公司 2013 年度和 2014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本公司已执行财政部于2014年颁布的下列新的及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

《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上述准则的实施不会对公司 2013 年度和2014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
消费税	不适用	
营业税	按应税营业收入计征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营业税、增值税及消费税计征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南京钛白	15%

2、税收优惠

南京钛白企业所得税税率为25%，于2012年8月6日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1232000288），有效期三年。根据江苏省南京市地方税务局重点税源管理税务局2014年8月18日“宁地税直—[2014]1809号《税务事项告知书》，南京钛白2014年度减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6,372.67	676.31
银行存款	110,000,085.97	206,728,039.78
其他货币资金	84,616,606.73	13,908,645.80
合计	194,683,065.37	220,637,361.8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0.00

其他说明

其中因抵押、质押等对使用有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0,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2,089,583.92	2,234,467.92
履约保证金		
用于担保的定期存款或通知存款	2,527,000.00	11,649,700.00
合计	84,616,583.92	13,884,167.9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人民币80,000,000.00元银行定期存单为质押，在江苏银行省分行营业部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80,000,000.00元，期限为6个月。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人民币2,527,000.00元银行定期存单质押，交付给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用于职工备付金的担保。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136,527.15元为本公司向中信银行上海路支行申请开具信用证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信用证金额为EUR160,000.00元。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1,272,467.92元为本公司向交通银行中央门支行申请开具信用证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信用证金额分别为EUR26,450.00元、USD1,945,240元。

其他货币资金中人民币680,588.85元为本公司向中国银行南京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申请开具信用证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信用证金额为USD1,056,000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14,288.00	1,750,298.40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3,014,288.00	1,750,298.40
合计	3,014,288.00	1,750,298.40

3、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5,879,668.71	84,410,968.13
合计	55,879,668.71	84,410,968.13

(2)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5,251,674.33	
合计	145,251,674.33	

4、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7,242,777.66	100.00%	2,286,001.91	6.14%	34,956,775.75	37,213,020.42	100.00%	2,224,145.95	5.98%	34,988,874.47
合计	37,242,777.66	100.00%	2,286,001.91	6.14%	34,956,775.75	37,213,020.42	100.00%	2,224,145.95	5.98%	34,988,874.4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36,339,343.48	1,816,967.17	5.00%

1 至 2 年	467,696.60	46,769.66	10.00%
2 至 3 年	15,850.00	2,377.50	15.00%
3 年以上	419,887.58	419,887.58	100.00%
合计	37,242,777.66	2,286,001.9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1,855.9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5,694,542.73	15.29	284,727.14
第二名	4,080,000.00	10.96	204,000.00
第三名	3,302,087.37	8.87	165,104.37
第四名	1,589,607.75	4.27	79,480.39
第五名	1,463,900.00	3.93	73,195.00
合计	16,130,137.85	43.32	806,506.90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4,785,354.25	92.80%	20,967,684.06	81.72%
1 至 2 年			3,543,420.00	13.81%
合计	14,785,354.25	--	24,511,104.06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期末账龄 3 年以上的预付款项主要是预付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的款项 1,146,283.00 元，该公司 2012 年发生破产重组，预计无法收回全部预付款项，本公司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期末对账龄 3 年以上的其他预付款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12,171,530.00	76.39
第二名	1,146,283.00	7.19
第三名	721,699.44	4.53
第四名	196,000.00	1.23
第五名	250,000.00	1.57
合计	14,485,512.44	90.91

6、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588,764.24	29,447.85
合计	588,764.24	29,447.85

7、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61,981.35	100.00%	63,639.06	8.35%	698,342.29	1,318,586.54	100.00%	86,949.33	6.59%	1,231,637.21
合计	761,981.35	100.00%	63,639.06	8.35%	698,342.29	1,318,586.54	100.00%	86,949.33	6.59%	1,231,637.2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51,581.35	32,579.06	5.00%
1 至 2 年	50,000.00	5,000.00	10.00%
2 至 3 年	40,400.00	6,060.00	15.00%
3 年以上	20,000.00	20,000.00	100.00%
合计	761,981.35	63,639.0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3,639.0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23,310.27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职工备用金	10,000.00	7,208.08
单位往来	563,017.66	1,180,478.46
其他	188,963.69	130,900.00
合计	761,981.35	1,318,586.5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九仕威环境科技公司	往来款	563,017.66	1 年以内	73.88%	28,150.88
江苏省电力公司徐州分公司	保证金	120,000.00	1-3 年	15.75%	12,000.00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江苏徐州石油分公司	押金	24,200.00	1 年以内	3.18%	1,210.00
南京化学工业园有限公司	押金	20,000.00	3 年以上	2.62%	20,000.00
周君晶	备用金	10,000.00	1 年以内	1.31%	500.00
合计	--	737,217.66	--	96.74%	61,860.88

8、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790,741.28		20,790,741.28	35,108,414.14		35,108,414.14
在产品	6,456,503.51		6,456,503.51	5,262,530.04		5,262,530.04
库存商品	52,436,740.07	242,321.29	52,194,418.78	56,863,958.00	670,242.89	56,193,715.11
周转材料	346,839.01		346,839.01	1,163,312.22		1,163,312.22
合计	80,030,823.87	242,321.29	79,788,502.58	98,398,214.40	670,242.89	97,727,971.51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670,242.89			427,921.60		242,321.29
合计	670,242.89			427,921.60		242,321.29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是本期已销售。

9、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05,000,000.00	
待抵扣进项税	25,866,809.40	3,026,048.15
合计	730,866,809.40	3,026,048.15

其他说明：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明细：

项目	金额
平安财富汇锦债券投资基金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60,000,000.00
江苏银行聚宝财富2014稳赢295号	45,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14年第6852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	60,000,000.00
南京银行“珠联璧合（1407期保本17）人民币理财产品	440,000,000.00
合计	705,000,000.00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47,293,821.73	526,531,658.68	3,178,780.42	8,370,215.80		785,374,476.63
2.本期增加金额		23,234,991.53	179,789.72	188,594.23		23,603,375.48
(1) 购置		3,154,948.64	179,789.72	188,594.23		3,523,332.59
(2) 在建工程转入		20,080,042.89				20,080,042.8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247,293,821.73	549,766,650.21	3,358,570.14	8,558,810.03		808,977,852.1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9,071,721.59	179,171,231.48	2,337,106.81	4,092,848.92		214,672,908.80
2.本期增加金额	6,712,260.89	35,552,460.12	237,205.72	860,494.96		43,362,421.69
(1) 计提	6,712,260.89	35,552,460.12	237,205.72	860,494.96		43,362,421.69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5,783,982.48	214,723,691.60	2,574,312.53	4,953,343.88		258,035,330.4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11,509,839.25	335,042,958.61	784,257.61	3,605,466.15		550,942,521.62
2.期初账面价值	218,222,100.14	347,360,427.20	841,673.61	4,277,366.88		570,701,567.83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8 万吨钛白粉 (钛硫一体化热能 综合利用搬迁项 目)	328,938,770.15		328,938,770.15	65,290,608.69		65,290,608.69
黄石膏处理项目	2,474,643.34		2,474,643.34			
5000 吨脱硝催化剂 专用钛白粉项目	932,679.65		932,679.65			
聚合硫酸铁项目	69,665.62		69,665.62			
其他设备制作项目	9,444.80		9,444.80	282,790.27		282,790.27
金红石型钛白粉工 艺优化				1,720,768.90		1,720,768.90
合计	332,425,203.56		332,425,203.56	67,294,167.86		67,294,167.8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 称	预算数	期初余 额	本期增 加金额	本期转 入固定 资产金 额	本期其 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 额	工程累 计投入 占预算 比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 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 资本化 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 源
年产 8 万 吨钛白 粉(钛硫 一体化 热能利 用搬迁 一期项 目)	874,210, 000.00	48,628,0 00.09	280,310, 770.06			328,938, 770.15	43.29%	85%	2,006,08 3.35	2,006,08 3.35	4.20%	募股资 金

金红石型钛白粉工艺优化	4,730,000.00	1,720,768.90	2,633,591.11	4,354,360.01			100.00%	100%				其他
原矿工艺优化改造	2,600,000.00		2,210,602.66	2,210,602.66			100.00%	100%				其他
污水处理工艺改进	4,560,000.00		5,932,943.97	5,932,943.97			100.00%	100%				其他
黄石膏处理项目	3,900,000.00		2,474,643.34		2,474,643.34		63.45%	63.45%				其他
合计	890,000,000.00	50,348,768.99	293,562,551.14	12,497,906.64	331,413,413.49		--	--	2,006,083.35	2,006,083.35		--

12、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18,551,310.23	81,792.10
专用设备	4,817,079.55	
合计	23,368,389.78	81,792.10

其他说明：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5,085,703.15	150,000.00	3,900,000.00	8,786.33	59,144,489.48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55,085,703.15	150,000.00	3,900,000.00	8,786.33	59,144,489.4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859,198.25		1,885,000.00	2,237.05	5,746,435.30
2.本期增加金额	1,101,714.00	15,000.00	390,000.00	1,757.28	1,508,471.28
(1) 计提	1,101,714.00	15,000.00	390,000.00	1,757.28	1,508,471.2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4,960,912.25	15,000.00	2,275,000.00	3,994.33	7,254,906.5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124,790.90	135,000.00	1,625,000.00	4,792.00	51,889,582.90
2.期初账面价值	51,226,504.90	150,000.00	2,015,000.00	6,549.28	53,398,054.1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739,655.25	562,430.21	4,129,031.17	620,082.17
可抵扣亏损	23,832.58	5,958.15		
递延收益	78,817,178.33	11,822,576.75	86,780,991.74	13,017,148.76

合计	82,580,666.16	12,390,965.11	90,910,022.91	13,637,230.93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试生产损益资本化	19,786,829.59	2,968,024.44	21,375,085.07	3,206,262.5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2,637,780.80	395,667.12	1,373,791.20	206,068.68
合计	22,424,610.39	3,363,691.56	22,748,876.27	3,412,331.2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390,965.11		13,637,230.9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363,691.56		3,412,331.20

1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黄石膏综合利用项目预付款	7,000,000.00	
徐钛年产 8 万吨钛白粉（硫、钛一体化热能利用）搬迁一期项目预付款	21,221,945.15	
合计	28,221,945.15	

1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11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	110,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分行借款2000万元由南京金浦小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借款日期2014年7月17日，到期日2015年7月17日。

2、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1000万元由金浦集团提供担保。借款日期2014年2月27日，到期日2015年2月10日。

17、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18、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69,340,784.41	48,929,116.80
工程及设备款	94,520,687.23	11,055,453.67
其他	6,980,074.00	25,801,563.29
合计	170,841,545.64	85,786,133.7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设备款	6,400,000.00	未到合同约定付款期
合计	6,400,000.00	--

19、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6,187,597.06	1,567,946.59
合计	6,187,597.06	1,567,946.59

20、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047,308.23	71,365,791.77	71,335,897.64	9,077,202.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340,239.55	11,340,239.55	
三、其他	15,971,084.38		2,148,870.29	13,822,214.09
合计	25,018,392.61	82,706,031.32	84,825,007.48	22,899,416.45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87,801.34	58,646,898.98	58,456,000.32	3,078,700.00
2、职工福利费		3,508,144.40	3,508,144.40	
3、社会保险费		5,711,859.48	5,711,859.48	
其中：医疗保险费		4,682,152.68	4,682,152.68	
工伤保险费		483,331.97	483,331.97	
生育保险费		379,642.43	379,642.43	
4、住房公积金		2,507,676.00	2,507,676.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159,506.89	991,212.91	1,152,217.44	5,998,502.36
合计	9,047,308.23	71,365,791.77	71,335,897.64	9,077,202.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0,556,705.64	10,556,705.64	
2、失业保险费		783,533.91	783,533.91	
合计		11,340,239.55	11,340,239.55	

2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80,544.42	751,589.66
营业税	3,384.55	106.02
企业所得税	2,603,958.03	20,923,903.10
个人所得税	491,808.01	352,140.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5,875.03	52,618.70
房产税	420,965.55	
教育费附加	54,196.45	37,584.78
土地使用税	293,170.62	
印花税		29,924.60
合计	5,023,902.66	22,147,867.58

22、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9,080.00	209,916.68
合计	59,080.00	209,916.68

23、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和押金	30,365,921.32	16,196,534.95
其他	514,419.42	1,138,709.16
合计	30,880,340.74	17,335,244.1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工程项目保证金	8,351,991.50	未至合同约定的退还保证金日期
合计	8,351,991.50	--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15,416,405.57	15,366,136.53
合计	15,416,405.57	15,366,136.53

25、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38,591,518.70	2,700,000.00	15,416,674.64	125,874,844.06	收到政府补助
合计	138,591,518.70	2,700,000.00	15,416,674.64	125,874,844.06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钛白工厂拆迁补助	135,807,321.20		15,089,702.35		120,717,618.85	与资产相关
废酸浓缩回用项目	1,031,460.67		114,606.74		916,853.93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站更新改造及一水亚铁综合利用项目的补助经费	728,089.88		80,898.88		647,191.00	与资产相关
硫酸亚铁中钛液回收项目	342,857.14		28,571.44		314,285.70	与资产相关
污染源在线检测项目	216,357.14		16,642.86		199,714.28	与资产相关
污染防治资金-酸解尾气	464,285.71		35,714.29		428,571.42	与资产相关
污染防治资金-酸解尾气		700,000.00		50,000.00	6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建设环保补助资金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税控器材抵税	1,146.96		269.04	269.04	608.8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38,591,518.70	2,700,000.00	15,366,405.60	50,269.04	125,874,844.06	--

其他说明：

1、2005年9月经南京市人民政府27号市长办公会议决定，同意本公司一级子公司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污染治理搬迁方案，将南京钛白公司搬迁至南京化学工业园内。至2014年末累计收到拆迁补助资金260,077,900元，资产处置损失和费用累计78,664,653.94元，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中关于政府拆迁补偿款会计处理的相关规定，将重置支出181,413,246.06元转入递延收益科目核算，并在以后年度于对应资产可使用年限内分期摊销确认收益。

2、南京市环境保护局于2007年11月21日下发宁环财〈2007〉36号《关于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生化处理装置技改等项目补助经费的批复》，公司于2007年12月3日收到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拨付的“废酸浓缩项目”补助经费70.00万元,南京市环境保护局2008年5月29日下发宁环财〈2008〉13号《关于下达2008年市级污染防治专项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公司于2008年10月21日收到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拨付的“废酸浓缩回收项目”补助经费100.00万元。

3、南京市环境保护局于2007年12月18日下发宁环财〈2007〉69号《关于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污水处理站更新改造及一水亚铁综合利用项目补助经费的批复》，公司于2007年12月25日收到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拨付的补助经费120.00万元。

4、南京市环境保护局于2012年12月17日下发宁环财〈2012〉57号《关于下拨2012年综合废水治理项目补助经费的批复》，公司于2012年12月25日收到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拨付的补助经费40.00万元。

5、南京市环境保护局于2012年12月26日下发宁环财〈2012〉77号《关于下拨2012年污染源自动监控系统建设项目补助经费的批复》，公司于2012年12月27日收到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拨付的补助经费23.30万元。

6、南京市环境保护局、南京市财政局于2013年8月15日下发宁环财〈2013〉21号《关于下达2013年第一批市级污染防治专项资金使用计划的通知》，公司于2013年10月25日收到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拨付的“酸解尾气处理项目”补助经费50.00万元，2014年12月24日收到南京市环境保护局拨付的“酸解尾气处理项目”补助经费各70.00万元。

7、徐州市贾汪区人民政府、金浦集团、徐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于2010年8月12日签订的江苏金浦项目进区合同书(XGY20100812),公司于2014年8月27日收到江苏徐州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拨付的污水处理配套资金200.00万元。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06,664,025.00	72,887,166.00				72,887,166.00	379,551,191.00

其他说明：

2014年10月22日，本公司向特定投资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2,887,166股，发行价11.61元，发行总额846,219,997.26元，扣除发行费用17,955,499.93元，实际募集828,264,497.33元。本次发行增加注册资本72,887,166元，剩余755,377,331.33元作为公司股本溢价。本次增资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14)第320ZA0229号《验资报告》。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55,377,331.33		755,377,331.33
其他资本公积	-226,904,025.00			-226,904,025.00
合计	-226,904,025.00	755,377,331.33		528,473,306.3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4年10月22日，本公司向特定投资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2,887,166股，发行价11.61元，发行总额846,219,997.26元，扣除发行费用17,955,499.93元，实际募集828,264,497.33元。本次发行增加注册

资本72,887,166元，剩余755,377,331.33元作为公司股本溢价。本次增资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14)第320ZA0229号《验资报告》。

2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0	293.75			293.75		294.75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293.75		
零碎股出售净所得		293.75					293.75
其他	1.00						1.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0	293.75			293.75		294.75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公司于2014年7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关于出售存量零碎股相关事项的通知》，通知要求上市公司将零碎股出售净所得计入股东权益相关的公积金科目，2014年8月27日收到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转入的293.75元。

2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1,925,516.46			61,925,516.46
合计	61,925,516.46			61,925,516.46

3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12,305,519.35	517,380,558.5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12,305,519.35	517,380,558.5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1,697,527.08	94,924,960.7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54,003,046.43	612,305,519.3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34,009,632.35	634,000,422.61	841,814,121.31	678,556,627.29
其他业务	934,149.10	665,584.72	327,984.68	144,561.70
合计	734,943,781.45	634,666,007.33	842,142,105.99	678,701,188.99

3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86,200.02	3,015,841.44
教育费附加	1,847,285.70	2,154,172.47
合计	4,433,485.72	5,170,013.91

3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9,540,472.60	9,744,261.28
包装物	3,487,936.27	3,128,937.15
职工薪酬	2,951,445.41	2,943,294.84
差旅费	359,368.70	432,147.20

广告宣传费	239,997.64	118,741.70
业务招待费	163,436.60	294,008.88
办公费	155,986.23	62,025.66
出口费用	91,253.94	75,403.40
市内交通费	2,551.00	1,678.10
合计	16,992,448.39	16,800,498.21

3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科技开发费	23,964,129.31	33,691,672.75
修理费用	14,431,949.80	14,228,642.80
职工薪酬	10,928,653.13	11,213,762.22
税费	4,245,759.32	3,471,514.72
折旧摊销	2,397,033.88	2,392,400.35
办公车辆费用	1,415,208.17	1,605,163.69
业务招待费	964,243.58	1,506,783.72
中介机构费	56,603.77	128,283.02
办公费	1,362,364.69	1,653,793.75
保安费	475,200.00	593,619.39
办公楼综合费	990,729.19	973,336.98
其他	3,880,809.28	1,917,453.58
合计	65,112,684.12	73,376,426.97

3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928,021.65	10,854,991.72
减：利息收入	3,776,501.07	1,069,830.34
汇兑损益	-60,556.62	-328,658.64
手续费	726,213.40	232,299.05
合计	1,817,177.36	9,688,801.79

3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8,545.69	-275,988.72
二、存货跌价损失	-427,921.60	670,242.89
合计	-389,375.91	394,254.17

3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263,989.60	2,724.00
合计	1,263,989.60	2,724.00

38、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6,457.60	24,422.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5,355,287.67	
合计	5,381,745.27	24,422.40

3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321,633.5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32,518,968.54	
政府补助	26,275,826.60	16,496,118.26	26,275,826.60
罚没收入及其他	81,890.02	137,671.43	81,890.02
合计	26,357,716.62	52,474,391.80	26,357,716.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 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工厂搬迁补助	15,089,702.35	7,180,611.21	与资产相关
废酸浓缩回用项目补助	114,606.74	114,606.74	与资产相关
污水处理站更新改造	80,898.88	80,898.88	与资产相关
硫酸亚铁中钛液回收项目	28,571.44	28,571.43	与资产相关
污染源在线检测项目	16,642.86		与资产相关
污染防治资金-酸解尾气	35,714.29		与资产相关
税控器材抵税	269.04		与资产相关
专利补助		9,720.00	与收益相关
进口产品贴息补助	591,381.00	321,710.00	与收益相关
化工园财政补贴	2,8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节能奖励	2,04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奖励		2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		3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务专用发展资金	16,000.00		与收益相关
招商引资奖励资金	7,400,000.00	8,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纳税贡献奖励	50,000.00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6,275,826.60	16,496,118.26	--

40、营业外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30,000.00		30,000.00
罚款	210,000.00		210,000.00
抚恤赔偿金	50,500.00	885,565.00	50,500.00
合计	290,500.00	885,565.00	290,500.00

其他说明:

上述营业外支出全部计入非经常性损益。

4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29,152.67	27,902,602.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97,626.18	-13,200,668.60
合计	3,326,778.85	14,701,934.3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5,024,305.9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753,645.8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31,230.9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736,005.6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968.6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38,788.7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20,665.07
所得税费用	3,326,778.85

4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28。

4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0,909,421.00	96,591,430.00
利息收入	3,217,184.68	1,082,956.24
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14,194,438.42	6,114,792.51
定期存单	111,649,700.00	13,331,200.00
保险赔偿及其他往来	636,413.99	7,345,269.68

合计	140,607,158.09	124,465,648.43
----	----------------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24,114,650.97	24,038,008.12
往来款项	453,819.23	586,356.81
票据及信用证保证金	14,049,554.42	8,320,000.00
定期存单	102,527,000.00	11,649,700.00
合计	141,145,024.62	44,594,064.93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程项目及设备购置保证金	31,230,429.47	48,564,828.00
工程项目政府补助资金	2,700,000.00	
合计	33,930,429.47	48,564,828.00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工程项目及设备购置保证金	18,040,434.28	37,273,300.00
支付工程及设备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80,000,000.00	
合计	98,040,434.28	37,273,3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零碎股处置	293.75	
合计	293.75	

4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41,697,527.08	94,924,960.77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9,375.91	394,254.1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362,421.69	49,578,135.68
无形资产摊销	1,508,471.28	1,565,921.4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5,840,602.1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63,989.60	-2,724.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078,858.33	10,257,115.5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81,745.27	-24,422.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46,265.82	-12,905,188.4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8,639.64	-295,480.1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457,434.42	5,490,274.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209,265.89	368,793.1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677,116.31	-28,653,252.49
其他	-12,666,405.60	80,095,311.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132,972.18	164,953,097.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0,066,481.45	206,753,193.9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06,753,193.97	200,945,466.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686,712.52	5,807,727.0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0,066,481.45	206,753,193.97
其中：库存现金	66,372.67	676.3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0,000,085.97	206,728,039.7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2.81	24,477.88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0,066,481.45	206,753,193.97

45、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4,616,583.92	信用证保证金及已质押的定期存单
无形资产	3,727,749.03	用于职工备付金的担保
合计	88,344,332.95	--

其他说明：

公司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的资产 84,616,583.92 元，其中南京钛白存出信用证保证金 2,089,583.92，银行定期存单 80,000,000.00 元，以该定期存单为质押，在江苏银行省分行营业部开具银行承兑汇票人民币 80,000,000.00 元，农业银行定期存单 2,527,000.00 元，交付给南京化建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用于职工备付金的担保。该等资金使用受限，不作为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根据公司子公司南京钛白与南京化建集团签订的出让土地使用权抵押合同及职工备付金监督管理协议书，经备案，对宁六国用（2011）第 03816P 号土地证载明的土地要素实施抵押。抵押面积 11581.1 平方米，抵押金额 701.84 万元人民币，抵押期限 2014 年 12 月 12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46、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3,053,559.23	6.1190	18,684,728.93
欧元	0.14	7.4556	1.04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212,533.75	6.1190	1,300,494.02
欧元			
港币			
应付账款	--	--	
其中：美元	2,732,879.03	6.1190	16,722,486.79
欧元	186,450.00	7.4556	1,390,096.62
港币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2014年5月本公司子公司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经股东会审议，决定新设子公司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公司主要信息如下：

全 称	取得方式	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设立	子公司控制的 二级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南京	彭安铮	自营和代理 进出口业务

全 称	注册资本 (万元)	组织机构 代码	经营范围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是否合并 报表
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000	30256990-5	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化工产品、矿产品、建筑材料销售；商务信息咨询	100	100	是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钛白化工有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制造业	100.00%	0.00%	反向收购

限责任公司						
南京钛白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江苏省南京市	江苏省南京市	贸易	100.00%	0.00%	设立
徐州钛白化工有 限责任公司	江苏省徐州市	江苏省徐州市	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工作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二）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于2014年12月31日，在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100个基点，则本公司的净利润将减少或增加39.11万元（2013年12月31日：86.15万元）。管理层认为50个基点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利率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2）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于2014年度及2013年度，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元）			年初余额（元）		
	美元	欧元	合计	美元	欧元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8,684,728.93	1.04	18,684,729.97	2,143,388.16		2,143,388.16
应收账款	1,300,494.02		1,300,494.02	2,367,169.78	283,380.17	2,650,549.95
小计	19,985,222.95	1.04	19,985,223.99	4,510,557.94	283,380.17	4,793,938.11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账款	16,722,486.79	1,390,096.62	18,112,583.41	17,554,804.17		17,554,804.17
小计	16,722,486.79	1,390,096.62	18,112,583.41	17,554,804.17	-	17,554,804.17
净额	3,262,736.16	-1,390,095.58	1,872,640.58	-13,044,246.23	283,380.17	-12,760,866.06

于2014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0.5%，则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1.63万元（2013年12月31日：6.52万元）。

（3）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管理层认为这些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本公司持有的上市公司权益投资列示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元）	年初余额（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014,288.00	1,750,298.40
合 计	3,014,288.00	1,750,298.40

于2014年12月31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权益工具的价值上涨或下跌10%，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12.64万元（2013年12月31日12.64万元）。

（三）流动性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预计一年内到期。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2）权益工具投资	3,014,288.00			3,014,288.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3,014,288.00			3,014,288.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对企业进行投资并 管理	65,000 万元	37.30%	37.3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郭金东、郭金林。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南京金三环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江苏金浦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金龙甸生态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新疆金浦新材料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海德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江苏金浦集团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金浦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市金浦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金陵塑胶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兰州金浦石化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金浦小行房地产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金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金浦东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前瞻商贸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江苏金浦北方氯碱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天友诚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金陵塑胶铺装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江苏钟山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江苏钟山新材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金浦环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国金浦集团（香港）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金浦（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福建钟山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金浦(西班牙)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金浦(德国)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南京扬子石化金浦橡胶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
南京金浦英萨合成橡胶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
乌鲁木齐石化精细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
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施加重大影响
南京台柏投资管理咨询中心（普通合伙）	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上市公司董监高任董事、高管企业
南京钛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董监高任董事、高管企业
广州无线电集团有限公司	第二大股东

4、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采购液碱	4,348,421.30	4,279,400.00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楼租赁	343,188.00	343,188.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2010年1月1日与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签定房屋租赁合同，金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将坐落于南京化学工业园区大纬东路188号办公楼一至五层建筑面积4766.5平方米租给本公司，租赁期限2010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年度租金为343,188.00元。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南京金浦小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年05月30日	2014年05月29日	是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3年04月03日	2014年04月03日	是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郭金东	40,000,000.00	2013年04月28日	2014年04月27日	是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3年02月01日	2014年01月16日	是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郭金东	40,000,000.00	2014年04月02日	2014年12月11日	是
南京金浦小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4年07月17日	2015年07月01日	否
金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4年02月27日	2015年02月10日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405,000.00	1,356,000.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1)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南京金浦锦湖化工有限公司	398,059.70	454,520.90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资本承诺

2011年9月14日，徐州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与徐州市贾汪区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编号：3203022011CR0082），约定徐州钛白受让国有土地76,754平方米用于工业项目建设，该宗地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总额不低于87,421万元。

(2)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本公司董事会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现有总股本379,551,191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00,459,073.03				100,459,073.03					
合计	100,459,073.03				100,459,073.0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	100,459,073.03	
合计	100,459,073.03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00,459,073.03		100.00%	
合计	--	100,459,073.03	--	100.00%	

2、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79,574,600.00		979,574,600.00	979,574,600.00		979,574,600.00
合计	979,574,600.00		979,574,600.00	979,574,600.00		979,574,6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南京钛白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79,574,600.00			979,574,600.00		
合计	979,574,600.00			979,574,600.00		

3、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824,759.04	9,068,702.56
合计			19,824,759.04	9,068,702.56

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0,000,000.00	
合计	120,000,000.00	

十六、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6,275,826.60	详见“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第 39 项——营业外收入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5,355,287.67	主要系理财产品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290,447.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08,609.98	其他营业外收入及赔偿支出等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91,520.09	
合计	27,821,431.40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7%	0.13	0.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 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9%	0.04	0.04
-----------------------------	-------	------	------

3、 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本公司根据财政部2014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等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公司 2013 年度和2014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未产生影响。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法定代表人亲笔签署的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二、载有法定代表、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证券时报》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吉林金浦钛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金东

2015年2月10日